

博爱县磨头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磨头镇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上级部门关于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部署和要求，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健全工作机制，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网站的各个栏目信息公开专栏，打造阳光、透明、公开的政府服务形象，保障公民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2023 年，我镇按要求及时对信息进行更新，通过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 84 条。其中，工作动态 82 条，公开的主要内容为磨头镇中心工作中、重点工作要闻，涉及农村治理、乡村建设、乡村振兴、经济发展等多个方面。规范性文件 2 条，分别为《磨头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磨头镇 2023 年夏季食品安全“大排查 大整治 大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磨政〔2023〕55 号）和《磨头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磨头镇规范用地管理办法〉的通知》（磨政〔2023〕137 号）。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23 年，我镇未接到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三）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情况

一方面严格信息公开审查机制。落实文件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和保密审查工作，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时限，及时公开各类政府信息，将政务公开贯穿政府工作全流程。继续加强规范性文件规范公开要求，全面梳理已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摸清底数并开展整理工作。另一方面深化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进一步优化各领域标准公开目录，完善各领域政务公开专栏，达到信息获取“少跑腿”效果。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充分发挥新媒体优势，利用好县政府网站平台，积极编写发布信息 84 条，此外依托大河网、今日头条、焦作日报等主流媒体平台，以及农村智能广播网、政府宣传栏、led 屏等途径对外发布政府信息 131 条，促进了信息及时公开，保障了群众的切身利益。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

磨头镇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制定和发布本年度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规定，规范信息发布流程，实行分管领导和信息公开审核员双重信息审核制度。同时，确定党政办公室 1 名工作人员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强对工作人员的管理和培训，不断提升工作人员的保密意识和信息员队伍建设，定期组织业务培训，及时报送工作动态信息，确保信息更新及时、内容合法、合规。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是发布的信息数量不稳定、内容更新不够及时，存在信息发布滞后现象。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有待提高，部分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缺乏系统性、全面性。

二改进情况

针对上述问题，下一步将重点做好以下方面：一是继续深化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抓好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积极开展工作培训交流，切实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水平。二是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质量水平。强化政府信息公开主阵地建设，不断提升各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质量，提供高效匹配的政府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全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未发生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无其他报告事项。